國立苗栗高商115學年度第一學期

數學能力競試活動

一、時間：115年10月21日(星期三)第五～六節。

二、地點：依據報名人數另行公告。

三、出題評審教師：林子軒老師

四、參加對象：本校一至三年級同學自由組隊參加，每隊人數三人。

五、範圍：國中、高中數學教材。

六、獎勵：依報名人數取成績最優一至三名給予獎狀。

七、參與活動同學均給予公假登記。

八、執行計畫績效優良之相關承辦人員，擬依權責予以獎勵。

九、工作計畫中之相關人員如遇比賽時間有課務且調課困難，教學組協助課務派代。

※十、禁止攜帶計算機、任何電子產品、通訊器材、手機等相關物品，凡被發現者，不論使用與否，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
報 名 單

一、班級：_____

二、組員姓名及座號：

請於10月7日(三)中午前交回教務處教學組